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鑑識人員

科 目：法醫學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試詳述「索狀物勒死（ligature strangulation）」之屍體微證物鑑識須注意事項（含法醫解剖發現）。（25 分）
- 二、試述「鈍器傷（blunt wound）」之種類及刑事鑑識應注意事項。（25 分）
- 三、試述「溺水（drowning）」死亡屍體在現場刑事鑑識應注意事項（含法醫解剖的時機、步驟及發現重點）。（25 分）
- 四、試述法醫昆蟲學（forensic entomology）。（25 分）